

不许内部贱价处理，严禁负责人贪小利“损害公家收入”，违者给予纪律处分，以至“组织革命法庭审理和严办。”并规定“贪污公款情节严重的，杀头”。为了使惩治贪污成为经常性的工作，各革命根据地还先后制定了《惩治贪污条例》。由于严格执行财政纪律，在革命根据地，廉洁奉公，克勤克俭，蔚然成风。

以上事实表明，严明财政法纪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革命根据地做好财政工作的一条极其重要的经验，这条历史经验，在我们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进

行经济体制改革的今天，仍具有不可忽视的现实意义。当前，有那么一些单位和个人，趁经济体制改革之机，贪污盗窃，损公肥私；弄虚作假，坑害群众；唯利是图，害人害民。如已经揭发出来的晋江私制假药案；海南岛进口大量汽车倒卖牟利案；以及基本建设中偷工减料，降低质量，置建设百年大计于不顾的行为等等，其手段之恶劣，性质之严重，已达到令人不能容忍的地步！在这种情况下，重温这一历史经验，是会从中得到启示和教益的。

米粟为宝

湖北麻城县财政局 付光明

元代有个叫尚文的人，善理财。元贞七年，朝廷召拜他为资善大夫，中书左丞。一次，西域有个大商人送珠宝出售，索价六十万锭。省臣平章对尚文说：这就是那个叫押忽大珠的，六十万锭来买还不为多。于是一坐相递传看。尚文问平章珠宝有什么用？平章说：“含之可不渴，覆面可使目有光。”尚文说：“一人含之，千万人不渴，则诚宝也；若一宝只济一人，则用已微矣。吾之所谓宝者，米粟是也，一日不

食则饥，三日则疾，七日则死；有则百姓安，无则天下乱。以功用较之，岂不愈于彼乎！”

尚文谓“米粟为宝”，颇有见地。人们的物质生活第一条是吃饭，其次是穿衣、住房……在自然经济的情况下，农民种田打粮主要是自食自用，缺它不可；在我国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现实情况下，粮食应用更为广泛。

陈云同志在党的全国代表会议上指出：“现在有些农民对种粮食不感兴趣，这个问题要注意。”并说“十亿人口吃饭穿衣，是我国一大经济问题，也是一大政治问题。‘无粮则乱’，这件事不能小看就是了。”我们从事财政经济工作的同志一定要记住这些话，对粮食生产一定要抓紧抓好，采取有效政策和措施，继续保持粮食的稳定增产。

湖南省乡（镇）一级财政自一九八四年八月正式组建以来，全省四百五十一个区镇三千六百二十四个乡镇共建乡镇财政所（包括部分区镇财政所）三千七百五十三个，配备乡财政干部（其中招聘的合同制干部七千八百八十八人）一万一千零五十四人，做到每个乡一个财政所，同时全部任命了所长，配齐了班子，开展了工作。

湖南省乡（镇）财政建立一年多来，在支持乡镇企业发展、组织农业税的收入库、推销国库券、加强支出管理和实行财政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显示了强大的生命力。在支持乡镇企业发展生产方面，乡（镇）财政所建立后，全省共扶植了八千二百个项目，投放的金额达四千九百五十多万元，预计一九八五年新增产值二万六千三百九十万元，新增利润约三千万。随着生产的发展，财政收入也迅速增长，全省农村工商税收一九八五年一—九月份比上年同期增长百分之八十点七；农业税征收收入库进度比上年加快了百分之四；国库券的推销任务比上年完成得早。在加强支出管理和实行财政监督方面，湖南省有五十多个县市的乡（镇）财政所对所属行政事业单位的财务进行了清查，查出了二十三起重大的贪污案件和违纪事件，并报有关部门进行了严肃处理。

（杨 斌）

湖南省乡镇财政工作进展顺利

